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

傳 真：04-23393247

聯絡人：林園馨

電 話：0437061163

受文者：新竹市立成德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9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高字第105010561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來函頁面檔、附件1參選注意事項、附件2要點(0105615A00_ATTCH6. pdf、0105615A00_ATTCH7. doc、0105615A00_ATTCH8. doc)

主旨：檢送「客家委員會客家青年創新發展獎給要點」及「105年客家青年創新發展獎參選注意事項」各1份，請協助宣傳及推薦參選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05年9月10日臺教授青部字第1050000180號函轉客家委員會105年9月2日客會綜字第105001307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「客家委員會客家青年創新發展獎頒給要點」第4點第1項規定，本獎項參選方式得自行參選及推薦參選，政府機構、民間團體均可推薦參選人，故請各單位踴躍推薦於客家學術研究、資源調查、語言傳習、技藝傳承、文化創意產業發展、社會服務人文關懷等領域表現傑出或具潛力者參選。
- 三、獎項受理報名期限自即日起至105年10月31日止，相關規定及參選文件請逕至客家委員會全球資訊網 (<http://www.hakka.gov.tw/>法令規章) 下載。
- 四、檢附客家委員會原函影本供參。



學務處

105/09/21 14:50



1050007022

有附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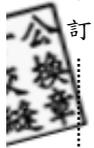
正本：全國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本署各組室

2016-09-21
14:01:37
電子公文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裝



線

